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 FUTURE GROUP

大象未來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大象未來集團(「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4	275,244	217,097
經營開支		(570,558)	(418,208)
經營虧損		(295,314)	(201,111)
利息收益		8,348	2,861
其他收入	6	8,056	7,942
其他虧損，淨額	7	(54,065)	(484)
足球球會分部補償		—	179,694
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		151,737	20,080
無形資產攤銷		(43,320)	(32,841)
行政及其他開支		(52,957)	(38,965)
融資成本	8	(36,808)	(22,022)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5,534)	—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19,857)	(84,846)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u>670</u>	<u>(709)</u>
本年度虧損	10	<u>(319,187)</u>	<u>(85,555)</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1,275)	(10,892)
出售附屬公司後由匯兌儲備重新 分類至損益		<u>213</u>	<u>152</u>
		<u>(1,062)</u>	<u>(10,740)</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320,249)</u>	<u>(96,295)</u>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2,779)	(25,657)
非控股權益		<u>(136,408)</u>	<u>(59,898)</u>
		<u>(319,187)</u>	<u>(85,555)</u>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3,597)	(24,147)
非控股權益		<u>(136,652)</u>	<u>(72,148)</u>
		<u>(320,249)</u>	<u>(96,2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3	<u>(23.37)</u>	<u>(3.3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291	58,259
使用權資產		70,863	64,893
無形資產		60,056	68,199
投資物業	14	470,652	470,6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	43,70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5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9,719	16,04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907,286</u>	<u>678,044</u>
流動資產			
存貨		16,454	–
應收貿易賬款	16	14,046	7,9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298	70,367
應收關連方款項	18	46,410	188,4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5,305	14,749
流動資產總額		<u>351,513</u>	<u>281,527</u>
流動負債			
應付轉會費		29,988	15,186
應付貿易賬款	17	35,541	14,69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99,670	53,821
應付關連方款項	18	38,961	302,441
合約負債		30,481	14,068
貸款	19	20,831	233,166
租賃負債		15,935	9,042
流動負債總額		<u>271,407</u>	<u>642,414</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80,106</u>	<u>(360,88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987,392</u>	<u>317,157</u>

	附註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轉會費		16,168	13,653
應付關連方款項	18	171,871	–
合約負債		–	383
貸款	19	511,938	20,296
租賃負債		79,090	78,277
遞延稅項負債		2,426	3,112
		<u>781,493</u>	<u>115,72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81,493</u>	<u>115,721</u>
資產淨額			
		<u>205,899</u>	<u>201,43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03,814	192,890
儲備		254,456	327,161
		<u>458,270</u>	<u>520,05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8,270	520,051
非控股權益		(252,371)	(318,615)
		<u>205,899</u>	<u>201,436</u>
權益總額		<u>205,899</u>	<u>201,43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而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經按公平值計量之重估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所修訂。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項目均以該實體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由於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上市，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以方便綜合財務報表讀者閱覽。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並（除另有說明者外）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82,779,000港元及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332,107,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經考慮(i)本集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Trillion Trophy Asia Limited取得貸款融資，據此，本集團已獲授最多25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ii)本集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全資附屬公司東電投資有限公司（「東電」）取得貸款融資，據此，本集團已獲授最多30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iii)本集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全資附屬公司弘峰創投有限公司取得貸款融資，據此，本集團已獲授最多10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iv)本集團向Birmingham City Limited（「BCL」）一名非控股股東Shelby Companies Limited（「Shelby」）取得貸款融資，據此，本集團已獲授最多493,625,000港元（相等於50,000,000英鎊）之有抵押定期貸款融資；及(v)本集團向一名第三方貸款人取得貸款融資總額約10,69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0,000,000元），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履行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上述融資之貸款賬面總值約為532,586,000港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可動用未提取貸款融資約621,737,000港元。

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如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之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任何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相關及於2023年7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之金額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表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乃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外部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以及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已扣除折扣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額相關稅項。本集團之年內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分類：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商業收入	11,432	21,396
球賽日收入	30,499	16,060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	5,590	—
保健及醫療相關業務（「保健業務」）	1,634	2,238
	<u>49,155</u>	<u>39,694</u>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商業收入	47,708	26,418
廣播	97,359	86,629
球賽日收入	30,588	19,982
保健業務	78	93
	<u>175,733</u>	<u>133,122</u>
	<u>224,888</u>	<u>172,816</u>
其他來源之收益		
商業收入	22,177	16,102
租金收入	28,179	28,179
	<u>50,356</u>	<u>44,281</u>
	<u>275,244</u>	<u>217,097</u>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包括：

- (i) 球賽日收入
 - 球賽門票之球賽日收入於舉行球賽時確認。
 - 銷售賽季門票之球賽日收入按年確認。
- (ii) 廣播
 - 電視及廣播收入於合約期間確認。
- (iii) 商業收入
 - 餐飲及推廣計劃銷售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或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特許權使用費、廣告及贊助於合約期間確認。
- (iv)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
 -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於資產及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一般於資產交付時)確認。
- (v) 保健業務
 - 保健及醫療相關業務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或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保健會所會員費於合約期間確認。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於2024年3月15日訂立的購股協議，本集團以總代價約312,000港元(相等於40,000美元)出售其於Medi Hub株式会社(「Medi Hub」)的全部權益，以及Medi Hub尚未償還及結欠本集團的貸款總額。於2024年3月22日完成出售Medi Hub後，董事會於2024年3月決定終止保健業務。

5. 分部資料

以下為根據呈報予董事會代表之主要營運決策人以決定分配資源予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的資料而作出之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本集團亦根據此作出分部之基準安排及組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四個(2023年：三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於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經營一家職業足球球會及其他相關業務；
- (ii)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
- (iii) 物業投資；及
- (iv) 保健業務(於2024年3月終止營運)。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

	足球球會 千港元	新能源汽車 及相關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u>239,763</u>	<u>5,590</u>	<u>28,179</u>	<u>1,712</u>	<u>275,244</u>
業績					
分部業績	<u>(283,287)</u>	<u>(19,195)</u>	<u>24,807</u>	<u>(2,665)</u>	<u>(280,340)</u>
利息收益					28
其他收入					31
其他虧損，淨額					(6,177)
企業費用					(28,017)
融資成本					<u>(5,382)</u>
除稅前虧損					<u>(319,857)</u>
所得稅抵免					<u>670</u>
本年度虧損					<u><u>(319,187)</u></u>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

	足球球會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保健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u>186,587</u>	<u>28,179</u>	<u>2,331</u>	<u>217,097</u>
業績				
分部業績	<u>(59,396)</u>	<u>18,045</u>	<u>(4,743)</u>	(46,094)
利息收益				19
其他收入				358
其他收益，淨額				6,457
企業費用				(36,233)
融資成本				<u>(9,353)</u>
除稅前虧損				(84,846)
所得稅開支				<u>(709)</u>
本年度虧損				<u>(85,555)</u>

分部業績為各分部在未分配若干利息收益、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企業費用、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開支所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

地區資料

下列為本集團(i)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ii)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乃分別根據經營地點及資產之地區呈列。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英國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1,931	37,456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175,525	132,648
其他來源之收益	22,177	16,102
	<u>239,633</u>	<u>186,206</u>
中國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130	381
柬埔寨王國(「柬埔寨」)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590	–
其他來源之收益	28,179	28,179
	<u>33,769</u>	<u>28,179</u>
日本		
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634	2,238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78	93
	<u>1,712</u>	<u>2,331</u>
	<u>275,244</u>	<u>217,097</u>

(ii) 非流動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	64,895	248
中國	89	3
柬埔寨	470,652	470,652
英國	362,003	206,929
日本	9,647	212
	<u>907,286</u>	<u>678,044</u>

6. 其他收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自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獲得之補助金 (附註(i))	7,919	7,582
政府補助 (附註(ii))	-	258
雜項收入	137	102
	<u>8,056</u>	<u>7,942</u>

附註：

- (i)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職業足球營運於若干條款及條件達成後，根據精英球員表現計劃自英國之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獲得資金約7,919,000港元（2023年：約7,582,000港元）。
- (ii) 該等收入為政府所提供與 COVID-19相關之補助，以挽留可能被裁員之員工以及支持受COVID-19 影響之業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該等補助為無條件及酌情授予本集團。

7. 其他虧損，淨額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473)	(10,6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0,124)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2,679)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	–	(6,9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7,820	–
外匯虧損，淨額(附註(i))	(7,060)	(3,216)
終止租賃協議之收益	–	10
撤銷固定資產	–	(1)
保險補償	5,909	–
研發稅收減緩	3,659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883	20,359
	<u>(54,065)</u>	<u>(484)</u>

附註：

- (i) 外匯虧損主要來自應收足球球會分部補償，均以英鎊(「英鎊」)計值，於回顧年度期間英鎊兌港元貶值。

8. 融資成本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 其他貸款	31,908	9,059
– 銀行貸款	–	428
– 來自Football League Limited(「Football League」)之 免息貸款產生之估算利息	406	1,574
– 應付轉會費之名義利息	4,303	1,784
– 租賃負債	10,904	9,177
	<u>47,521</u>	<u>22,022</u>
利息總額	47,521	22,022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已資本化利息	(10,713)	–
	<u>36,808</u>	<u>22,022</u>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按年利率11.9%(2023年：無)計算撥充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之貸款成本約10,713,000港元(2023年：無)。

9. 所得稅抵免／(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抵免／(開支)指：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670</u>	<u>(709)</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集團於英國之附屬公司須繳付英國企業稅(「企業稅」)。企業稅按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2023年：25%)計算。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稅計提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由於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均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其他司法權區之利得稅撥備。

10. 本年度虧損

本年度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		
—工資及薪金	344,465	288,120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u>37,366</u>	<u>30,987</u>
員工成本總額	<u>381,831</u>	<u>319,107</u>
核數師酬金	1,384	1,374
無形資產攤銷	43,320	32,8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558	5,7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075	8,888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788	5,64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2,204	9,865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6,9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7,820)	—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473	10,6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0,124	—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2,67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之撥回	(932)	—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2,743	1,204
外匯虧損，淨額	<u>7,060</u>	<u>3,216</u>

11. 出售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A」)訂立日期為2023年10月16日之股權轉讓合同，本集團以零代價出售其於當時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伯明翰(北京)體育有限責任公司(「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之100%股權，並將本集團結欠貸款人(一名獨立第三方)之總金額轉讓予買方A。

下表概述出售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之代價以及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於出售日之負債淨額。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5
應收本集團款項	8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16)
其他貸款	(470)
	<hr/>
出售之負債淨額	(8)
解除匯兌儲備	(1,175)
債務豁免	(35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536
	<hr/>
已收代價	-
	<hr/> <hr/>

於出售日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
已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48)
	<hr/>
	(48)
	<hr/> <hr/>

出售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的收益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淨額中。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買方B」）所訂立日期為2024年3月15日的購股協議，本集團出售其於Medi Hub的100%股權，並將結欠本集團的總金額轉讓予買方B，代價約為312,000港元。

下表概述出售Medi Hub之代價以及Medi Hub於出售日之負債淨額。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
使用權資產	918
無形資產	173
存貨	12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5
應付本集團款項	(12,584)
租賃負債	(935)
合約負債	(419)
遞延稅項負債	(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50)
其他貸款	(654)
	<hr/>
出售之負債淨額	(13,007)
解除匯兌儲備	1,388
債務承繼	12,58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653)
	<hr/>
已收代價	312
	<hr/> <hr/>

於出售日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現金代價	312
已出售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45)
	<hr/>
	67
	<hr/> <hr/>

出售Medi Hub的虧損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淨額中。

12.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而自報告期末後概無擬派任何股息。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82,779)</u>	<u>(25,657)</u>
股份數目：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82,006,742</u>	<u>771,559,941</u>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將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且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已於2023年12月6日失效，且自此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將減少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且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之賬面值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捷評資產顧問有限公司按市值使用現有用途基準進行估值而釐定。投資物業於2024年6月30日的公平值與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調整（2023年：虧損約6,942,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投資物業按公平值約470,652,000港元（2023年：約470,652,000港元）列賬。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投資物業。平均租約期為三年。所有租賃為固定租金，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4年 千港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	<u>43,700</u>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
非流動資產	<u>43,700</u>
	<u>43,700</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購入由獨立第三方發行之可換股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本金約為35,880,000港元（相等於4,600,000美元），到期日為2025年11月19日，該獨立第三方主要從事下一代零排放及智慧重型卡車之研發、銷售及營銷（「可換股票據發行人」）。可換股票據以年利率10.0%計息，並可連同其本金轉換為可換股票據發行人的B-1系列優先股，惟須遵守其中所載條件。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5,480,758股B-1系列優先股（「非上市股份」）。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可換股票據發行人已發行股份數目約佔可換股票據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的3.96%。

本集團已委聘一家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對於2024年6月30日的非上市股份進行估值，估計約為43,700,000港元（相等於約5,603,000美元），從而產生約7,820,000港元的公平值收益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計入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其他虧損淨額。

16. 應收貿易賬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0,194	12,299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6,148)</u>	<u>(4,340)</u>
	<u>14,046</u>	<u>7,959</u>

附註：

- (i)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約14日至90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內	1,221	4,112
31日至90日	963	1,014
91日至180日	4,017	1,566
181日至365日	7,845	1,267
	<u>14,046</u>	<u>7,959</u>

- (ii)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少於 90日	逾期超過 90日	總計
於2024年6月30日				
預期虧損率加權平均值	0.0%	0.0%	43.9%	
應收金額(千港元)	2,184	4,017	13,993	20,194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6,148	6,148
於2023年6月30日				
預期虧損率加權平均值	0.0%	0.0%	77.4%	
應收金額(千港元)	5,126	1,566	5,607	12,299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4,340	4,340

17.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30日內	20,632	3,114
31日至90日	8,971	6,711
91日至180日	1,799	2,856
181日至365日	2,931	844
超過365日	1,208	1,165
	<u>35,541</u>	<u>14,690</u>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一般獲供應商給予平均90日之信貸期（2023年：90日）。

18.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收關連方款項		
— 東寬 (附註(i))	—	188,452
— Birmingham City Stadium Ltd (附註(ii))	46,410	—
	<u>46,410</u>	<u>188,452</u>
應付關連方款項		
— 東寬 (附註(iii))	—	302,441
— Shelby (附註(iv))	210,832	—
	<u>210,832</u>	<u>302,441</u>
減：列作流動負債按要償還之款項	<u>(38,961)</u>	<u>(302,441)</u>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u>171,871</u>	<u>—</u>

附註：

- (i)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應收關連方款項約188,452,000港元指根據日期為2020年10月9日之股東協議本公司與東寬之間之損益分攤協議下英國之足球球會分部應收東寬之補償收益。有關結餘以英鎊計值，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時償還。

- (ii) 應收BCL一名非控股股東Shelby之全資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有關結餘以英鎊計值，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未償還最高款項約為46,410,000港元。
- (iii) 於2023年6月30日，賬面值約302,441,000港元為應付東電之款項。該等結餘以英鎊計值，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 (iv) 於2024年6月30日，賬面值約210,832,000港元為應付BCL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有關結餘以英鎊計值，為無抵押、免息。納入應付關連方款項的約171,871,000港元將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被要求償還，因此有關金額列作非流動款項。

19. 貸款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有抵押		
－來自關連方之貸款 (附註(i))	475,185	–
其他貸款－無抵押：		
－來自Football League之貸款	–	28,980
－來自主要股東之貸款	56,930	198,536
－來自關連方之貸款	–	5,000
－來自第三方之貸款	471	20,763
－其他貸款	183	183
	<u>532,769</u>	<u>253,462</u>

附註：

- (i)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不時於BCL(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作為Shelby及其集團公司所提供營運貸款的擔保。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其他貸款總額須按以下年期償還：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應償還之賬面值：		
—應要求或一年內	20,831	233,166
—一年至兩年	—	19,581
—兩年至五年	511,755	330
—五年以上	183	385
	<u>532,769</u>	<u>253,462</u>
減：流動負債所列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20,831)</u>	<u>(233,166)</u>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u>511,938</u>	<u>20,296</u>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56,930	192,576
英鎊	475,368	59,787
人民幣	471	345
日圓	—	754
	<u>532,769</u>	<u>253,462</u>
	2024年	2023年
實際年利率：		
港元	4.5% – 10.50%	4.5% – 10.50%
英鎊	0.00% – 11.90%	0.00% – 6.00%
人民幣	5.00%	5.00%
日圓	1.36%	0.46% – 1.36%

2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合併前)及每股面值0.25港元 (股份合併後)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7月1日	50,000,000,000	500,000
股份合併(附註(i))	(48,000,000,000)	—
	<u>2,000,000,000</u>	<u>500,000</u>
於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7月1日	19,288,998,508	192,890
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股份(附註(i))	17	— [#]
股份合併(附註(i))	(18,517,438,584)	—
	<u>771,559,941</u>	<u>192,890</u>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3年7月1日		
股份認購後發行股份(附註(ii))	43,697,478	10,924
	<u>815,257,419</u>	<u>203,814</u>
於2024年6月30日		
	<u>815,257,419</u>	<u>203,814</u>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

(i) 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已於本集團日期為2023年9月28日之2022/2023年年報中披露。

(ii) 於2024年1月12日，本公司分別與永聚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第一認購事項」)及XINSIDER CAPITAL LIMITED(獨立第三方)(「第二認購事項」)訂立兩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根據特別授權按每股2.142港元的認購價配發及發行合共43,697,478股新股份，即總代價為93,600,000港元。

第一認購事項及第二認購事項分別於2024年3月28日及2024年4月12日完成。上述認購事項及完成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2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10日及2024年4月12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1日之通函中披露。

(iii) 新股份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1. 或然負債

球員轉會費

於2024年6月30日，根據就球員轉會與其他足球球會訂立之若干合約條款，倘符合若干特定條件，則應付額外球員轉會費。直至2024年6月30日可能就轉會應付而尚未計提撥備之最高金額約24,740,000港元（相等於約2,506,000英鎊）（2023年：約92,580,000港元，相等於約9,361,000英鎊）。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有下列重大事件：

於2024年7月4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Birmingham City Football Club Limited（「BCFC」）與Dawnvale Cafe Components Limited（「承辦商」）訂立建築合約，據此，承辦商同意按合約金額6,850,000英鎊（相等於約67,600,000港元）在球場開展及完成工程。有關上述建築合約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4日之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於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後並無注意到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如下：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謹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 貴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產生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82,779,000港元及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332,107,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我們對該事項的意見未作修改。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3年：無）。

業務前景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其業務發展方面取得重大進展。於2023年5月，本公司與Shelby訂立購股協議，據此，本公司向Shelby出售Birmingham City Football Club（「球會」）權益之約24.34%。出售事項於2023年7月13日完成，此後，本集團仍持有球會約51.72%的權益，及Shelby持有其約45.98%的權益。Shelby由Knighthead Capital Management, LLC（「Knighthead」）管理及給予建議。Knighthead熱愛體育運動，且在改善企業表現方面經驗豐富。引進Shelby作為球會的主要合作夥伴，不僅可帶來彼等的管理知識與技能，亦可帶來為球會利益而作出變革所需的資源及決心。此次合作亦使本公司能夠為其他具有良好潛力的商機保留其財務資源。繼2023/24賽季在英格蘭足球冠軍聯賽以第22位完成賽季後，球會在新賽季降入英格蘭足球甲級聯賽。儘管已降級，惟本公司將繼續與Shelby合作，為球會提供支持，以確保重返英格蘭足球冠軍聯賽。於本公告日期，球會於英格蘭足球甲級聯賽位列第2位。

鑒於新能源汽車市場前景廣闊且潛力巨大，本集團決定進軍該業務分部。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積極推進該新領域的發展。作為我們核心競爭力的一部分，我們已經組建了一支由熟練專業人員組成的強大團隊，彼等於汽車行業的各個領域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及技能。我們以「ZO MOTORS」為業務名稱，專門從事零排放商用卡車的生產及分銷，於亞洲、中東及北美等市場發展並成為知名企業的過程中，該團隊發揮了至關重要的作用。此外，我們的業務包括全球供應鏈，以滿足全球廣泛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將以智慧新能源商用汽車為核心，融合高科技創新成果，為物流企業、電商企業、政府公共部門以及各類商用汽車客戶提供更安全、更經濟、更全面及環保的智慧物流供應方案。管理層既能為全球商用汽車領域的零排放及交通運輸行業的盈利能力作出更大貢獻，同時不斷為商用汽車車主和用戶創造價值。

本集團的商用汽車將以海外市場為主，預計將陸續進入包括日本、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加拿大、南美、東南亞及中東在內的市場。目前，本集團的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分部正朝著既定目標穩步推進。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濰柴、福田等知名汽車製造商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此次合作標誌著訂約方於新能源汽車製造及聯合產品開發等方面的全面深入合作。本集團亦與32Group及ITD Industries等領先的汽車分銷商訂立戰略備忘錄，這有助於確保我們於全球各地下游分銷網絡中的地位。依託製造商的產品平台和生產基地，研發及製造ZO Motors品牌智慧新能源商用汽車，及分銷商的經驗、廣泛的聯繫及覆蓋面以及彼等於選定市場可提供的全套支持服務，本集團將與彼等展開深度業務合作，利用彼此的資源和優勢，共同開發和創造新的業務優勢。未來本集團將全力推廣「ZO MOTORS」及「ZM Trucks」品牌。本集團將繼續大力發展新能源汽車。

本集團投資柬埔寨金邊之若干住宅及商用物業，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收入來源。儘管國內外充滿挑戰，但柬埔寨經濟正從COVID-19疫情的影響下穩步回升。管理層對地方經濟的逐步復甦持樂觀態度，並相信投資物業的長期升值將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帶來價值。管理層將保留對物業相關業務分部的投資。

本集團於2020年收購保健業務，旨在於亞洲推廣該項業務。然而，該業務的表現未能達到本集團的預期。於2024年3月，董事會決定終止該業務並出售經營單位。出售後，本集團將重新分配資源，專注於擴展其他業務分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表現及業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75,200,000港元（2023年：約217,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82,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虧損約25,700,000港元增加約612.4%。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i)並無來自本公司與東霓之間之損益分攤安排下足球球會分部之補償；(ii)融資成本增加；(iii)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iv)本集團行政及其他開支，其中包括，為滿足新業務分部發展需要而產生的員工成本及專業服務費用增加；及(v)若干非流動資產減值增加，惟部分被(a)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增加；(b)在完成出售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非全資附屬公司虧損之分攤減至約51.72%；(c)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及(d)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並無產生虧損所抵銷。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23.37港仙（2023年：約3.33港仙）。

(i) 足球球會

本集團通過BCFC於英國經營球會。於2023/24賽季，球會在英格蘭足球冠軍聯賽組別參賽，並以第22位完成賽季。球會已降級，並於2024/25賽季參加英格蘭足球甲級聯賽。於本公告日期，球會於英格蘭足球甲級聯賽排名第2位。BCFC之收入來源包括(i)賽季及比賽日門票之球賽日收入；(ii)廣播收入，包括來自英格蘭足球聯賽（「英格蘭足球聯賽」）及杯賽廣播收入之分派、來自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之補償付款及來自媒體之收入；及(iii)商業收入，包括贊助收入、公司款待、會議及活動，以及其他雜項收入。於回顧年度，足球分部錄得收益約239,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8.5%。鑒於球會降級，本集團預計下個賽季球會收益及經營開支將有所減少。

(ii)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新開設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分部，並以「ZO MOTORS」及「ZM Trucks」商標運營。新業務分部正朝著既定目標穩步前進，旨在為客戶提供更多兼具先進技術及美好外觀的創新新能源汽車產品。我們已於多個國家開展產品發佈試點，並獲得地方分銷商的積極反饋。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主要包括銷售及租賃商用汽車、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提供汽車配件及設備，以及提供充電服務。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自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錄得收入約5,600,000港元。

(iii) 物業投資

本集團於柬埔寨金邊持有若干住宅公寓及商業物業。所有物業均已租出，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來源。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約28,200,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值列示及金額為約470,700,000港元（2023年：約470,700,000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約37.4%（2023年：約49.0%）。

(iv) 保健業務

保健業務主要包括於日本提供醫療諮詢、保健及健康轉介相關服務以及銷售健康相關產品。客戶主要包括於日本尋求健康檢查、醫療診斷及治療等醫療服務的海外個人，以及健康相關產品之分銷商及零售商。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此業務分部之收入約1,700,000港元。

經審慎審閱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戰略定位後，管理層認為該分部規模不屬重大。因此，本集團決定於年內出售於Medi Hub中的業務，以便重新分配資源，專注於開拓新業務機會。

認購可換股票據及戰略合作協議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於由可換股票據發行人發行之非上市股份，並與可換股票據發行人訂立戰略合作協議。可換股票據發行人主要從事下一代零排放及智慧重型卡車之研發、銷售及營銷。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為43,700,000港元（相等於約5,600,000美元）。其公平值佔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之資產總額少於3.5%。

與可換股票據發行人的戰略合作協議將有助於本集團向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以及新能源相關製造及經營業務轉型，並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除非根據戰略合作協議的條款提前終止，否則該協議將於五年期限內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於2023年5月7日，公司與買方 (Shelby) 訂立購股協議，出售BCL已發行股本之約24.34%；及BCL於債務重整完成後結欠本公司之餘下股東貸款之約32% (「BCL出售事項」)。

BCL出售事項已於2023年7月13日完成。完成後，本集團於BCL之股權由約75%減少至約51.72%，Shelby持有BCL之股權約45.98%。BCL繼續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BCL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將繼續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因此，本集團將此出售按權益交易入賬，並以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 應佔BCL之負債淨額約42,047,000港元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已收代價約52,354,000港元及非控股權益增加約42,047,000港元超出債務轉讓金額約89,517,000港元之差額約4,884,000港元於儲備中確認。

於2023年10月16日，本集團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合同及債務承繼協議，內容有關以零代價出售伯明翰 (北京) 體育有限責任公司 (即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 全部股權及負債。於2023年10月16日完成出售后，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不再合併於本集團。於完成所述後，本公司不再於被出售中國附屬公司的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

於2024年3月15日，本集團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及債務承繼協議，內容有關出售Medi Hub全部股權及Medi Hub尚未償還及結欠本集團的貸款總額，代價總額約312,000港元。於2024年3月22日完成出售后，Medi Hub的財務業績不再合併於本集團。於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於Medi Hub的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董事會決定於2024年3月終止保健業務中的業務。

展望

儘管全球貨幣緊縮政策有所鬆動，但預計全球市場狀況及營運格局仍不明朗，主要由於中美之間的政治緊張局勢及東歐及中東地區持續不斷的軍事衝突。展望未來，鑒於全球商業環境的複雜性及不確定性，管理團隊將繼續以審慎負責的態度管理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資源。我們的目標是在充滿挑戰的時期最大限度地發揮現有業務的潛力，尤其是我們新開發的新能源商用汽車業務分部。我們將積極主動的同時保持警惕，並將繼續採取審慎嚴謹的方法管理本集團業務。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為約275,200,000港元（2023年：約217,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足球球會分部之收益為約239,800,000港元（2023年：約186,60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28.5%。

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分部於2023年10月開始營運。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之收益為約5,600,000港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投資物業之收益為約28,200,000港元（2023年：約28,200,000港元），全部來自本集團物業之租金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保健業務之收益為約1,700,000港元（2023年：約2,300,000港元）。該分部已於2024年3月終止經營。

經營開支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產生之經營開支為約570,600,000港元（2023年：約418,20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36.4%。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球會及新業務分部之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為約8,100,000港元（2023年：約7,9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來自從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獲得之補助金。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其他虧損淨額錄得虧損約54,100,000港元（2023年：約500,000港元）。其他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球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商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65,300,000港元；(ii)外匯虧損淨額約7,100,000港元；(iii)保險補償約5,900,000港元；及(i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約7,800,000港元。

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出售球員註冊之溢利為約151,700,000港元（2023年：約20,100,000港元），錄得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所產生出售球員註冊之收益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攤銷

於回顧年度，無形資產攤銷為約43,300,000港元（2023年：約32,80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31.9%，錄得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簽約球員增多，球員註冊數目亦隨之增加。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行政及其他開支為約53,000,000港元（2023年：約39,00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35.9%，當中主要包括折舊支出、專業費用、員工成本及辦公室開支。行政及其他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本集團新增業務分部導致行政開支成本增加所致。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嚴謹的控制及管理措施，以將行政及其他開支維持於合理水平。

融資成本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融資成本約36,800,000港元（2023年：約22,000,000港元），較2023年同期增加約67.1%。錄得增加主要是由於其他貸款之利息及應付轉會費之名義利息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或然負債

除上文附註21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方面並無重大資本承擔（2023年：約12,000,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產品開發費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約為5,400,000（2023年：無）。

於2024年4月10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於美國成立一家合營企業ZO Motors North America LLC，將主要從事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根據上述協議條款，本公司上述附屬公司將向 ZO Motors North America LLC注資約15,600,000港元（相當於2,000,000美元）。ZO Motors North America LLC的註冊資本為約78,000,000港元（相當於10,000,000美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履行資本承擔達致約10,100,000港元（相當於約1,300,000美元）。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資本承擔。

資本開支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約204,800,000港元（2023年：約27,400,000港元），其中大部分為於英國的附屬公司的開支。該資本開支主要由英國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資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財務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129.5%（2023年：約43.8%），資本負債比率（按貸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貸款總額計算）約為53.8%（2023年：約32.8%）。本集團之負債總額對資產總額之比率約為83.6%（2023年：約79.0%）。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銀行貸款、向股東及獨立第三方貸款及香港上市公司可參與之資本市場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145,300,000港元（2023年：約14,7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英鎊、美元、人民幣及日圓計值。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貸款總額約為532,800,000港元（2023年：約253,500,000港元），當中約20,800,000港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約511,800,000港元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及約200,000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該等貸款約10.7%、89.2%及0.1%分別以港元、英鎊及人民幣計值。所有貸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管理層致力提升本集團之財政實力為未來業務發展作好準備。本集團已制定成本控制措施以監控日常營運及行政開支。

管理層密切審慎地檢討本集團之財務資源及繼續開拓外部融資及股權融資之機遇。本公司將積極透過股本集資活動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市場形勢及於機會出現時及時採取行動。

董事對營運資金足夠性之意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約332,100,000港元（2023年：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360,900,000港元）。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取決於本集團目前可獲得之財務資源。考慮到於2024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額及預期財務表現、預期從本集團營運將產生之淨現金及可動用之貸款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見將來能夠於並無重大縮減營運之情況下悉數償付到期債項及開展業務。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關於其於英國、中國及日本之營運，以及其於柬埔寨之投資，有關交易、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英鎊、人民幣、日圓及美元為單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資產質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不時於BCL（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作為Shelby及其集團公司所提供營運貸款的擔保。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7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9日、2023年5月30日、2023年6月5日、2023年6月7日及2023年7月13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並無任何重大抵押。

資本架構

於2024年1月12日，根據認購協議及股東於本公司2024年3月2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的特別授權，本公司以每股2.142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43,697,478股股份，總額約93,600,000港元。認購事項以及完成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2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10日及2024年4月12日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1日之通函中披露。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815,257,419股每股面值0.25港元之已發行股本（2023年6月30日：771,559,941股股份）。

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3年7月13日，本公司已完成出售於BCL之若干權益。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6,4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i)約10,4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一般營運資金；(ii)約4,000,000港元已用作投資；及(iii)約32,000,000港元已用作償還外部債務。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獲動用，並按計劃用途使用。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7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3日之公告。

於2024年3月28日及2024年4月12日，本公司分別完成第一認購事項及第二認購事項。集資總額約93,600,000港元。扣除所產生開支後，前述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93,300,000港元。約56,000,000港元或約佔所得款項淨額60.0%擬用於償還外部債務，而餘額約37,300,000港元，或約佔所得款項淨額40%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特別是用於發展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就發展新能源汽車及相關業務而言，

約18,100,000港元或佔所得款項淨額所分配該部分之約48.4%預計將用作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認證及購買車輛之費用)以及約19,200,000港元或佔所得款項淨額所分配該部分之約51.6%預計將用作其他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辦公室租金及研發開支)。

於本公告日期，來自第一認購事項及第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並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12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3月1日之通函所披露的計劃用途使用。

更改公司名稱、網站及股份簡稱

於2023年9月7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其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23年9月11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由「Birmingham Sport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ZO Future Group」，及本公司之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大象未來集團」，且均已於2023年9月11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已於2023年9月29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分別註冊新英文及中文名稱「ZO Future Group」及「大象未來集團」，由2023年9月29日起生效。

自2023年10月13日上午9時正起，本公司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之股份簡稱已變更，英文已由「BIRMINGHAM SPTS」更改為「ZO FUTURE GROUP」，中文已由「伯明翰體育」更改為「大象未來集團」。

自2023年10月13日起，本公司網址已由「www.bshl.com.hk」更改為「www.zogroup.com.hk」。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7日、2023年9月7日及2023年10月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7日之通函。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中國、英國及日本平均僱用約340名全職僱員及約120名臨時僱員（2023年：約280名全職僱員及約110名臨時僱員），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81,800,000港元（2023年：約319,100,000港元）。本集團了解幹練和具備實力僱員之重要性，仍主要參考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向僱員提供薪酬待遇。此外，本集團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培訓津貼、酌情花紅及參與本公司之股份計劃。

審閱初步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載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內有關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服務委聘，因此，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及保證結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財務申報系統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楊志達先生、潘治平先生及梁碧霞女士。楊志達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自2023年12月3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自2023年12月31日起已重新編號為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現任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有下列重大事件：

於2024年7月4日，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BCFC與承辦商訂立建築合約，據此，承辦商同意按合約金額6,850,000英鎊(相等於約67,600,000港元)在球場開展及完成工程。有關上述建築合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4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止2024年6月30日止年度後並無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zo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登載。本公司年報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登載，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大象未來集團
主席
趙文清

香港，2024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趙文清先生(主席)、黃東風先生(行政總裁)、姚震港先生及郭洪林博士；非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楊志達先生。